

八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注：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，否则无需提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嫩江市科洛镇人民政府）的（项目名称：科洛镇科后村马肉干厂设施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科洛镇科后村马肉干厂设施建设项目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黑龙江铖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 11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3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铖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8 月 20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• 企业名称: 黑龙江铖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30109MA1BQ8K77N	注册资本	4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哈尔滨市松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雇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19年08月23日	行业	其他建筑安装

-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- 经营异常信息
-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- 企业黑名单信息
-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1183]ZHXM[CS]20220020 第(3)页 2022-08-24 17:04:51

黑龙江铖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-08-24 17:04:51